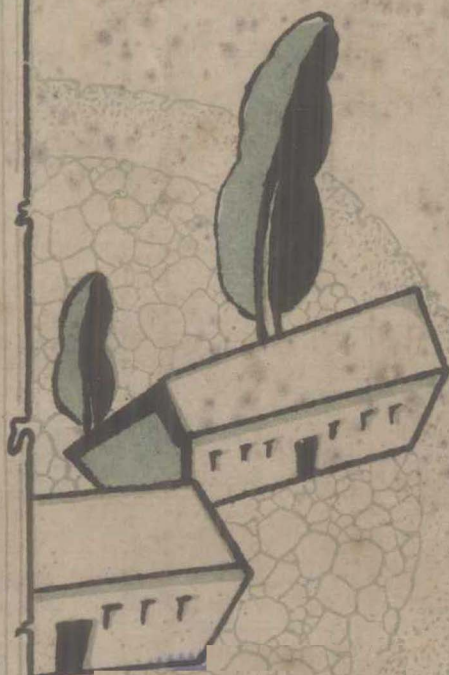


國立湖南大學簡況

胡庶華題



民國卅年十一月
國立湖南大學教
務處出版組編行

國立湖南大學簡況目錄

- 一 沿革概要 (一)
- 二 環境畧述 (二)
- 三 組織系統 (三)
- 四 人事簡況 (三)
- 五 經濟簡況 (七)
- 六 設備簡況 (十)
- 七 教學簡況 (十三)
- 八 訓導簡況 (十九)
- 九 社會服務 (二十三)
- 十 ~~黨團~~ 黨團活動 (三十四)

國立湖南大學簡況

一 沿革概要

本大學歷史，上承嶽麓書院。書院肇始北宋，為中國四大書院之一，講貫之盛，咸達之功，具見黃梨洲宋元學案。明清以還，名臣碩儒，踵起不絕。清光緒廿九年改嶽麓書院為湖南高等學堂，復增設實業學堂，假貢院為校舍。辛亥高等學堂停辦。翌年民國成立，湘督譚延闓擬就嶽麓創辦湖南大學，議定而事未舉，遂遷優級師範學堂於嶽麓，易名高等師範學校。民國五年，高師停辦，時實業學堂已更名湖南公立工業專門學校，遷嶽麓。十三年省長趙恆惕主設省立大學，劃嶽麓為校址，而以其時已有之工商法三專門學校改組之。十五年二月省立湖南大學正式成立，設理工法商四科，由省長任命委員十人組織行政委員會，總轄全校事務。八月改校長制，省府聘雷鍾寰為校長。十六

年四月，省府明令取銷湖南大學，僅留理工兩科，更名湖南工科大學。十七年四月，省府議決恢復大學，聘任凱南為校長，設文理工三科，附設預科。八月呈請教育部立案。十八年四月，省府撥款建圖書館。七月，任凱南辭職，省府聘胡元侯繼任，並遵大學組織法及大學規程之規定，故科為院，文學院分中國文學、教育、政治、經濟四系，理學院分數理、化學、地質三系，工學院分土木工程、機械工程、電機工程三系，預科則辦完已有班次為止，不再招生。十九年八月，胡元侯辭職，省府聘理學院長楊卓新代理校長，文學院增設商學系，令政治經濟兩系為一。二十年三月，楊卓新辭代職，省府聘曹典球兼代。八月附設高級中學。二十一年九月，理學院地質系停辦，改設礦冶系，隸工學院。十月曹典球辭職，省府聘胡庶華繼任校長。二十二年九月，分數理系為數學、物理兩系。十月省府撥寧鄉清溪煤礦一區，以資礦冶系實習。十一月圖書館落成，科學館舉行奠基禮。二十三年增建材料實習室、電機實習室、水力實習室、選礦實習室，及發電廠。二十四年六月，科學館落成。七月附設高中停辦。二十五年一月，胡

庶華辭職，省府委員黃士衡兼任校長。二十六年二月，黃士衡辭校長職，省府聘及宗石繼任。七月，中日戰事爆發，時本校奉部令改為國立，復分政治經濟系為政治經濟兩系，而將原有之商學系併入經濟系，又改教育系為哲學教育系。八月，國府簡任皮宗石為校長，關於全校會計事宜，始由部派會計主任主持。二十七年四月，敵機轟炸本校，圖書館全部被焚，科學館及各宿舍並遭波及。十月，武漢淪陷，本校奉令遷移辰谿，並覓定龍頭壩為校址。二十八年元旦，恢復上課。八月，奉部令變更行政組織，校長之下分設教務、訓導、總務三處，教務處分註冊、出版、圖書三組，訓導處分生活指導、體育衛生、軍事管理三組，總務處分文書、庶務、出納三組，惟出版出納兩組延未成立。九月，辰谿本校第一次被炸。二十九年八月，增設電機、機械系各一班。九月，奉部令國立湖南大學校長皮宗石與國立西北大學校長胡庶華對調任用。十月，辰谿校舍第二次被炸。十一月，胡庶華到校。十二月，出納組成立。三十年三月，奉部令於三十九年度起，改文學院為文法學院，原有之哲學教育系暫行停辦，增設法律系，同

月，獄麓本校第二次被炸。九月出版組成立。此本校歷年興革之大畧情形。

二 環境畧述

本校獄麓原址，背山面流，林壑幽邃，千年來為士子藏修惟一勝地。自敵機兩度轟炸，顏垣敗堵，觸目荒涼，秋月春花，只增蕭索。辰校與縣城隔江相望，相去不逾四里，沅水前挹筆峯後聳，地曰龍頭，實與蛇會，焦首馬溪，儼語竝楫。本校始至，居民不過二三十戶，率以耕種為業，今則商店林立，日用諸物，取給如茲，無不足者。所購校基，原有張氏故廬，實當龍頭之巔，後炸毀重修，劃為女生宿舍，今之萬瓦鱗鱗，櫛比相接者，即以此為中心。

辰路當辰沅兩江之合流，民船溯辰水可上至貴州銅仁，沅水亦可上經洪江芷江達貴州東部，下經桃源常德入洞庭湖。春夏水漲，辰路沅陵間兼可通小汽船，乘奔御風，遜其迅捷。又為西南公路幹綫所經，上抵川黔，下至省會，故雖僻處一隅，而交通尚無不便。

湘西風有山國之稱，萬山巔峴，峯巒秀異，顧物產富饒，地特肥沃，清秋則橘柚染霜，長夏則菱荷帶露，桑麻遍野，桃李連山，編氓資以為生，羈客習而咸饌，益以春條抽綠，秋葉翻紅，宿霧朝開，炊煙夕起，亦足以繼靈麓之勝遊，廣朱張之高詠矣。

三 組織系統

本大學組織，校長下分設教務訓導總務三處。教務處設教務長一人，下分註冊出版二組及圖書館。訓導處設訓導長一人，下分生活指導、體育衛生、軍事管理三組。總務處設總務長一人，下分文書庶務、出納三組。組及圖書館各設主任一人。關於全校會計事宜，由國民政府主計處任命會計主任一人，依法受校長之指揮辦理之。校長辦公室另設秘書一人，秉承校長處理辦公室一切事務。

本大學現設文法學院、理學院、工學院，每院置院長一人。文法學院設中

國文學、法律、政治、經濟四系，理學院設數學、物理、化學三系，工學院設土木、機械、電機、礦冶四系，每系設系主任一人。

本大學設校務會議，由校長、教務長、訓導長、總務長、各院院長、各系主任、會計主任及教授代表組織之。其審議事項為：(一)本大學預算，(二)內部各種規程，(三)各院系處每年度事業進行計劃，(四)重要建築設備事項，(五)學生考試事項，(六)學生訓育事項，(七)校長交議事項及(八)其他有關全校重要事項。本大學又得依各種情形設立下列諸委員會：(一)考試委員會，(二)圖書委員會，(三)儀器委員會，(四)體育委員會，(五)公費免費學額委員會，(六)貸金審查委員會，(七)校舍建築委員會，及(八)其他各種臨時委員會。此外又於各院設院務會議，各系設系務會議，教務訓導總務三處設教務訓導總務會議，以商討各該院系處一切事宜。

四 人事簡況

本篇分教職員學生畢業生三項述之。

甲.教職員。

1. 本期人數統計：

職	別	人數	附註
校長	秘書	1	本表中職教互兼者以一人計算，故合計數字與各欄相加數字不符。
教務處	訓導處	28	
總務處	會計室	18	
醫務室	人務	29	
醫院	主任	7	
教授	主任	6	
副教授	教授	3	
講師	教授	11	
助	教授	58	
助	教授	13	
助	教授	19	
助	教授	36	
助	教授	7	
助	教授	4	
助	教授	2	
合計	合計	214	

2. 主要行政人員題名：

校

長

胡庶華

春藻

校長辦公室秘書

楊樹達

遇夫(教授兼)

會計室主任

孫豫恆

教 務 長

易鼎新 修吟(教授兼)

註冊組主任

吳樹基 小石(教授兼)

出版組主任

劉乙青

圖書館主任

俞 璣 蘭石(教授兼)

訓 導 長

陳嘉勛 綬全(教授兼)

生活指導組主任

陳嘉勛

體育衛生組主任

袁 浚 徽庵(教授兼)

軍事管理組主任

方友如

總 務 長

李蕃熙 麓琴(教授兼)

文書組主任

汪鐵士

庶務組主任

譚際時

出納組主任

凌駿烈

文法學院院長

陳嘉勛 綬全

中國文學系主任

法律系主任

政治系主任

經濟系主任

理學院院長

數學系主任

物理系主任

化學系主任

工學院院長

土木系主任

機械系主任

電機系主任

礦冶系主任

曾運乾 星笠

李祖蔭 彙壽

伍意農

周德偉 子若

楊卓新 華一

楊卓新 華一

熊正理 雨生

張 光 景福

何之泰 叔通

蕭光炯 鑑秋

蔣德壽 迦安

曾昭權 威謀

黃國瑞 正學

乙. 學生.

1. 本期人數統計.

級年一		級年二		級年三		級年四		級年	性	數	系	人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別				院
7	13	1	1	1	3	2	5	系學文國中				文法學院
1	24		12		13		7	系治政				理學院
10	60	11	103	15	56	8	29	系濟經				工學院
1	16							系律法				院
	5		2					系學數				
	5				1		1	系理物				
4	12	10	4	2	5		2	系學化				
1	35	1	34	1	23		20	系木土				
	63		43		19		12	系械機				
1	52	4	21	1	24		16	系機電				
	31		49		24		3	系冶礦				
25	316	27	269	20	168	10	95	計		合		
341		298		188		105				備		
內借讀生15人		內借讀生6人		內借讀生1人				註				

二十 二	二十 一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人 數 系		院
						年度	系	
65	67	44	21	9		系學文國中	文	法學院
45	42	25	18	9		(系有教)	系	理學院
						(系有教)	系	理學院
				11		系治政	系	理學院
				10		系濟經	系	理學院
94	95	62	37			(系商經治政)	系	理學院
57	50	25	6			(系學商)	系	理學院
						系律法	系	理學院
6	10	9	4	5		(系理數)	系	理學院
						系學數	系	理學院
5						系理物	系	理學院
31	21	9	12	15		系學化	系	理學院
		2				(系質地)	系	理學院
92	98	57	56	47		系程工木土	系	工學院
11	7	6	5	6		系程工械機	系	工學院
51	56	50	26	20		系程工機電	系	工學院
22	28					系程工冶礦	系	工學院
479	474	289	185	132	92	計	合	備
				本年度始分院系	本年度分文理工三科	註		

2. 歷年人數比較

附記： 按右表所列係已註冊人數，此外尚有已請假而未到之新生一百餘人，各年級學生呈准休學者亦在百人以上。	計	合
	女	男
	11	22
	1	56
	44	248
	1	16
		7
		7
	16	23
	3	112
		137
	6	113
		107
	82	848
	930	
	內借讀生 22 人	

附 記

1. 本校舊有檔案，多存於鹿山留守處，一時無法調閱，故本表所列學生人數，廿五年度以前暫據每年度第一學期成績底冊統計，廿六年度以後則以每年度第一學期註冊人數為標準。
2. 本表如括弧之學系，係現已停辦或更易名稱者，其變革情形，見本書沿革概要。
3. 廿九年度各院一年級生原本分系，茲為便利統計起見，特據該生等三十年度分系情形，分別併入二十九年各系計數。
4. 文法學院原稱文學院，自三十年度起，始改今稱。

丙. 畢業生.

三十	二十九	二十八	二十七	二十六	二十五	二十四	二十三
33	16	20	23	22	29	44	56
					34	37	36
	11	34	42	36			
57	44	47	40	33			
292	263	170	121	110			
				9	73	60	86
					58	53	58
17							
						3	6
7	4	4	9	11	12	4	6
7	6	12	15	10	13	13	9
39	34	36	47	41	34	32	29
115	91	71	58	72	96	92	99
137	98	72	56	64	56	29	14
119	82	80	61	71	52	41	47
107	88	48	37	46	37	30	34
930	737	594	503	525	494	438	480
內借讀生三二人	內借讀生七一人	內借讀生一七人	內借讀生三二人	本年度故國立			

1. 歷年畢業生人數統計:

院	系	年	民一九	民二〇	民二一	民二二	民二三	民二四	民二五	民二六	民二七
文學院	中國文學系					4	9	19	18	14	3
	(教育教)					6	10	8	16	5	
	(教育教學哲)										5
	政治系										7
理學院	經濟系										8
	(經濟政治理)				6	12	18	33	25	10	
	(數學商)						7	18	17	13	9
	(數學理)					3		3			
工學院	數學系								2		2
	物理系								1	5	2
	化學系			8	6		5	4	6	10	6
	土木工程系	17	12	21	12	19	22	15	28	26	26
工學院	機械工程系		5			4			4	7	11
	電機工程系	9	5	5	8	12	14	8	10	8	8
	冶礦工程系							5	10	6	5
	各院系合計	26	30	38	50	84	126	122	108	92	

歷年合計	民三〇	民二九	民二八
91	4	11	4
45			
47	11	23	8
34	7	11	9
115	39	36	32
104			
64			
6			
12	2	2	4
20	4	6	2
80	7	16	12
217	9	18	18
76	18	20	7
127	13	23	12
57	10	15	6
1095	124	181	114

2. 校友會 本校校友會在徽麓時，早即成立。洎學校西遷，負責人星散，會務無形停頓。二十九年二月始行恢復。現正調查歷屆畢業校友，擬最近編印極完密之總校友錄一種。

五 經濟簡況

本條分學校經費、學生用費二項述之。

甲. 學校經費 本項復分本年度經費支出預算及歷年經費比較二款表列於次：

1. 本年度會計經費支出預算：